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海宁市经济开发区双联路 129 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0,957,4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665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晓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董事潘建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并重新论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247,048,365	98.4423	3,717,382	1.4813	191,700	0.076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股	247,291,465	98.5392	3,413,782	1.3603	252,200	0.1005

3、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6,838,265	98.3586	3,822,982	1.5234	296,200	0.118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1,837,825	96.3661	8,805,622	3.5088	314,000	0.125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47,064,545	98.4488	3,568,502	1.4219	324,400	0.129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和实施期限并重新论证的议案》	13,898,292	78.0480	3,717,382	20.8755	191,700	1.0765
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141,392	79.4131	3,413,782	19.1706	252,200	1.4163
3	《关于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3,688,192	76.8681	3,822,982	21.4685	296,200	1.6634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4 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获得了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潘远彬、徐静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天通股份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6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